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政府采购服务类信息化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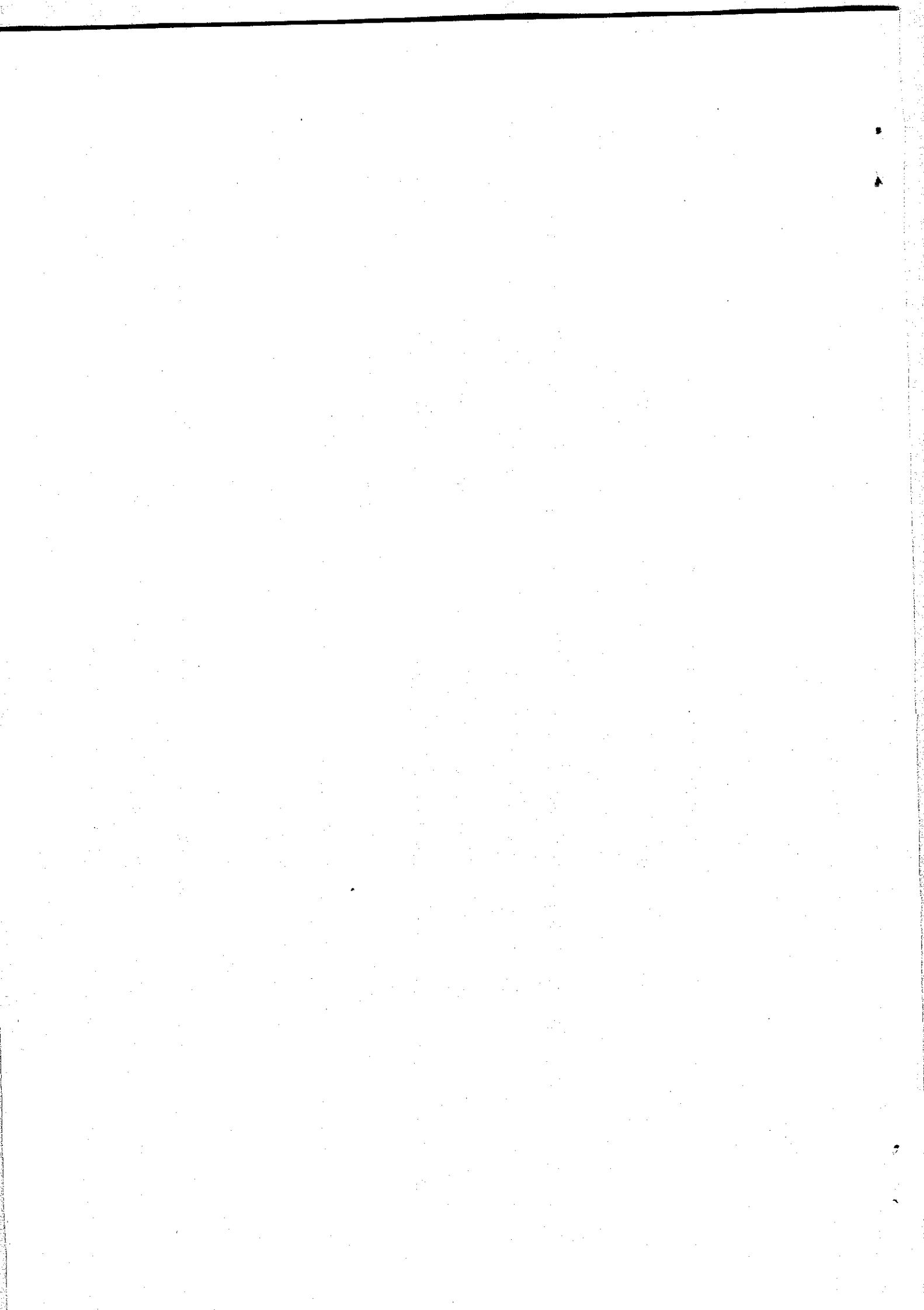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GPCGD21C500FG056F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粤信项[2021]35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税务局五山数据中心运维及基础设施维保服务项目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电话：020-37990304 传真：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 767 号

乙方：广州逸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20-87590863 传真：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翰景路 1 号 1001 房自编 D1H1

根据广东省税务局五山数据中心运维及基础设施维保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贰佰壹拾陆万伍仟玖佰捌拾元（¥2165980.00 元）人民币。

## 二、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数据中心值班服务，5名运维工程师轮班制7\*24小时驻场服务，提供机房基础环境专业运维服务，辅助机房管理员7\*24小时对五山数据中心、中山二路网络设备间机房环境防护系统、电气系统、新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安全防范系统、环境和设备监控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等机房基础环境进行运行维护，通过科学、规范、专业、可靠、持续的机房运维服务来解决机房日常运行维护中的机房环境维护保养、动力安全问题，提供设备、人员进出管理、动力和环境维护、问题发现并通知等服务，从而降低风险、提高五山数据中心、中山二路网络设备间机房运行效率，为机房内各类设备长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提供强有力保障。

2. IT 基础设施专业维保服务，实现对五山数据中心、中山二路网络设备间机房 IT 基础设施：精密空调系统、UPS 系统（含蓄电池）进行评估、维修、保养、例行测试操作、问题响应支持以及优化改善等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确保数据中心机房的稳定运行。

3. 监控值班运维服务，1名监控工程师驻场服务，辅助五山数据中心、中山二路网络设备间机房管理员做好金税工程运维服务管理平台、IT 集中监控管理系统、动环监控系统的各类监控系统的值班监控工作，对 IT 集中监控管理系统进行运维保障。

具体项目服务期限详见附件 1：项目需求书内容。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有权审核和批准乙方提出的任何方案和建议。
- (2) 甲方有权对乙方驻场人员进行资质及能力的考核，如不符合甲方要求，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驻场人员。
- (3) 甲方有权监督服务的实施和评估总体服务结果。
-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维护人员的工作表现和工作成绩进行评价，如维护人员不符合甲方要求，可要求乙方更换。
- (5) 甲方应以采购需求书向乙方详细阐明服务的具体内容和细节，并提供必要的技术背景资料和有关技术、数据。
- (6)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维护所需要的证件、证明，使乙方维护人员得以进入必要的机关办公大楼及服务场所等；若乙方维护人员丢失、毁损相关证件、证明的，应按工本费补偿甲方。
- (7)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并服从甲方的现场管理。
- (2) 乙方应接受甲方对其提供服务情况进行的监督和检查，并应及时按照甲方要求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返工或修改。
- (3) 服务地点由甲方指定，驻场服务往返交通方式及费用，食宿费，办公电脑由乙方自行负责。
- (4) 乙方在根据本合同履行其义务时，运用合理的技能、维护的经验，达到甲方要求的服务标准。
- (5) 乙方在维护工作中发现异常问题时，必须及时通知甲方，并按甲方要求进行处理。乙方需中断设备正常工作较长时间进行维修时，必须事先向甲方申报，并在甲方允许的时间范围内进行维修；为不影响检修期间甲方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乙方应提供备用设备供甲方使用。
- (6) 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其在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的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 (7)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

(8) 如因乙方人员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员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1. 委托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具体项目服务期限详见附件 1：项目需求书。

####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付款：

1. 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满 12 个月为一个服务年度。
2. 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并收到等额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 %，即人民币 1082990.00 元作首期款。
3. 在项目验收通过并收到等额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即人民币 1082990.00 元作尾款。

注：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和付款的时间）。

#### 六、知识产权归属

1.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技术资料、提交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 乙方交付给甲方的成果不得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果甲方因使用本项目成果或其中一部分而被第三方起诉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乙方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与本合同无关的单位或个人的技术资料、软件、工具及乙方已有知识产权产品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 七、保密

1. 乙方及其驻场人员需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驻场人员应遵循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所接触的广东税务专有信息仅限于本人在本项目中使用，不得向他人泄露，更不得用于演示或宣传。
2. 乙方从甲方获取的信息是保密的、专有的，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不可以让第三方使用或向第三方泄露该等信息，也不可以将信息用于除本合同规定服务内容之外的任何目的。如有违反，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甲方保留向乙方提出诉讼的权利。不论本项目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整改，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双方按已提供服务的期限及内容结算服务费后，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委托第三方处理产生的费用。
3. 甲方逾期付款，每日按应付未付款的万分之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4. 若乙方因上述违约行为须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费用，甲方有权直接在未付的合同款项中予以扣除。
5.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违约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仲裁费、公证费、差旅费、保全费、担保保函费等费用。
6.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九、 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十、 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 税费**

1. 与本合同相关的税费，依中国的税法规定由相应的承担方承担，本合同总价为含税价。

#### **十二、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附件
- 附件 1：项目需求书  
附件 2：保密协议书  
附件 3：廉政协议书  
附件 4：采购评审结果通知  
附件 5：乙方项目组核心成员列表  
附件 6：报价明细表  
附件 7：项目经理 PMP 证书  
附件 8：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的数据中心（机房）规划设计工程师、数据中心（机房）运维管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智能建筑弱电工程师证书  
附件 9：UPS 原厂（维谛）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 UPS 技术培训证书  
附件 10：精密空调原厂（维谛）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精密空调技术培训证书

甲方（盖章）：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代表：

乙方（盖章）：广州逸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

开户名称：广州逸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658757742890

开 户 行：中国银行广州双城国际大厦支行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项目需求书

### 第一章 项目概述

#### 1.1 项目背景

广东省税务局五山数据中心、中山二路网络设备间（以下合称数据中心机房）是广东省税务局三大数据中心之一和重要的办公节点，共同承担着全省应用系统建设和管理工作。近年来，随着国地税征管体制改革、南海数据中心改造和 ITS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社保系统等应用系统的部署，数据中心机房承担的工作日益繁重，发挥的作用越来越大，数据中心机房的高效稳定运行至关重要。为满足管理规范以及运维专业化的要求，全方位的做好数据中心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保障数据中心机房的高效稳定运行，需要采购专业化运维服务提供技术支持。

#### 1.2 项目目标

本项目拟采购机房基础环境专业运维服务，辅助机房管理员 7\*24 小时对机房环境防护系统、电气系统、新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安全防范系统、环境和设备监控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等机房基础环境进行运行维护，通过科学、规范、专业、可靠、持续的机房运维服务来解决机房日常运行维护中的安全问题，降低风险、提高数据中心机房运行效率，为确保机房内各类设备长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提供强有力保障；采购 IT 基础设施专业维保服务，实现对数据中心机房 IT 基础设施：精密空调系统、UPS 系统（含蓄电池）进行调研评估、例行操作、响应支持以及优化改善等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确保数据中心机房的稳定运行；采购监控值班运维服务，辅助机房管理员做好 IT 集中监控管理系统、动环监控系统的各类监控系统的运维保障，对数据中心机房的正常运行具有重要意义。

#### 1.3 现状描述

本项目主要包括机房环境、IT 基础设施以及系统监控等三个方面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各方面简要情况如下：

1. 机房环境日常运行维护，机房基础设施日常巡查维护服务，包括机房防护环境系统、电气系统、防雷接地系统、新风系统、机房布线系统、环境和设备监控系统、安全防范系统巡查及设备检测，及时处理出现的故障和紧急问题。

驻场人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每天要巡检机房 2 次（中山二路办公区网络设备间每周巡检一次），编写巡检文档，机房人员、资产进出管理，IT 设备上下架管理，I 各系